

#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重组议案未获股东大会通过的 后续安排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钨高新”或“公司”）于2017年5月11日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三项议案，其中，《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产业链一体化”承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获表决通过，但《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撤回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议案》未获通过。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现就终止重组事项未获通过的后续安排特别说明如下：

### 一、背景介绍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于2015年8月开始筹划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拟收购柿竹园公司100%股权、新田岭公司100%股权、瑶岗仙公司50.02%股权、南硬公司71.22%股权及HPTec公司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

在筹划并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但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柿竹园公司、新田岭公司、瑶岗仙公司、南硬公司2016年度亏损，2017年一季度继续亏损，注入上市公司后将会拖累上市公司业绩；同时，本次标的资产瑶岗仙公司正在按照环保部门要求进行整改，但环保治理费用投入大且环保配

套设施建设周期长，预计整改短期内无法完全到位，该情况可能导致瑶岗仙公司无法按期全面恢复生产，瑶岗仙公司的停产进一步加剧了本次拟注入资产包整体亏损情况。以上因素导致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无法具备。经审慎研究，为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2017年4月1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终止重组议案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未获通过。

## 二、后续安排

公司将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本次重组相关方就终止重组议案未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后续安排进行会商，并将及时向广大投资者公布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

同时，公司将积极与中小投资者进行进一步的沟通，广泛听取广大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

## 三、风险提示

鉴于相关事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